



十二月傳媒記事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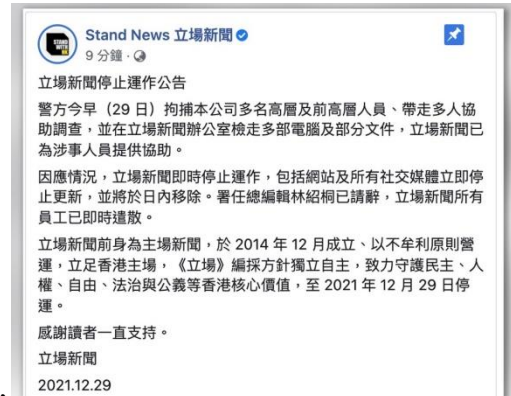
- 《立場新聞》多名高層被捕即日停運
- 警方表示行動並非針對任何行業或機構

香港警察國安處動員二百多人，在 12 月 29 日清晨持法庭手令，以「串謀發佈煽動刊物」罪為由搜查獨立網媒《立場新聞》辦公室，以及該網媒副採訪主任兼香港記者協會主席陳朗昇住所。搜查令包括授權警方搜查及檢取新聞材料的權力。同時，警方證實拘捕七名《立場新聞》相關人士，涉嫌違反《刑事罪行條例》下的「串謀發佈煽動刊物」罪，並引據《香港國安法》凍結 6100 萬港元資產，為香港國安警察歷來凍結最大筆資金。被捕者包括前總編輯及前董事鍾沛權，前董事周達智、吳靄儀、方敏生、何韻詩，以及署理總編輯林紹桐，以及正被羈押的《蘋果日報》前副社長陳沛敏，被控「串謀發布煽動刊物」罪，12 月 30 日下午在西九裁判法院提堂。其中林紹桐因病留院，未有出庭。同樣列為被告的《立場新聞》母公司，則沒有代表出庭。同日吳靄儀、方敏生、何韻詩獲准保釋。鍾沛權及林紹桐須還押，案件押後至明年 2 月 25 日再訊。林紹桐在被捕後辭職。此外，《立場》創辦人兼現董事蔡東豪，以及另一董事余家輝正被警方通緝，傳二人已移居海外。

《立場新聞》在 12 月 29 日宣佈即時停止運作，並遣散所有員工。記協發表聲明，對警方在一年內多次拘捕傳媒高層，以及搜查藏有大量新聞材料的新聞機構辦公室表示深切關注，促請政府按照《基本法》保障新聞自由。

回應拘捕行動，國安處高級警司李桂華在記者會表示，行動並非針對新聞報道，而是刊載的文章是否有煽惑意圖，亦可能是藉著報道而誘發煽動，警方才會著眼調查，並非報道制裁新聞就會有問題，相信傳媒知道甚麼是真正、偏頗或有煽動性的報道。李又表示，留意到香港《立場新聞》分社有不少資金流向倫敦分社，認為可疑，會調查運作有無涉及違反香港國安法等。又提到，警方只是規管有無人違法，並非針對任何行業或機構。至於市民分享或轉載相關文章會否違法，李桂華表示，要視乎意圖，但指出涉及的罪行相當嚴重，並可能違反香港國安法，面臨監禁，建議市民不要讓自己陷入危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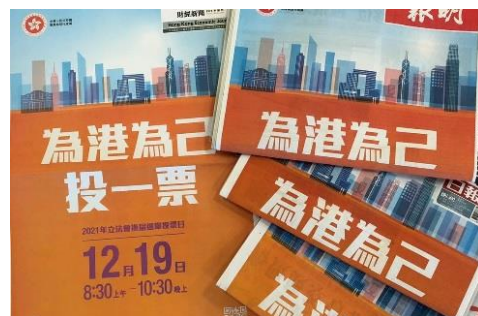
受立場停運影響，兩家網絡媒體，包括「IBHK 網絡媒體」和「852 郵報」均在社交平台表示，稱將停止運作。自稱「為香港人發聲」的 IBHK 網絡媒體，早於今年 10 月 19 日在其面書專頁發帖，稱由於香港情況不明朗，該台已即時終止 www.IBHK.hk 網站服務。12 月 29 日晚，該網媒再在其面書專頁發帖，稱「IBHK 將於 24 小時內停用所有社交媒體，代表本台正式解散，停止一切服務」。另一個邊廂，游清源 12 月 30 日在 YouTube 的《852 郵報》發表暫別感言，不會再在社交媒體拍片。而「香港獨媒新聞」亦在 12 月 29 日晚發帖，將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停止運作，並將於



日內移除。《香港獨媒新聞》所有有關人員同時解散」。而《香港獨媒新聞》與《香港獨立媒體》無關。12月30日，《立場新聞》英國分社亦宣布，停止一切業務，英國分社主任楊天帥辭職，即日生效。

- 政府斥 340 萬登廣告籲立法會選舉投票
- 曾國衛回應《華爾街日報》評論

特首林鄭月娥上月曾表明，當局會為十二月的立法會選舉安排大量宣傳，「希望做到鋪天蓋地的效果」。港府於月初在多份本地中英文收費或免費報章刊登頭版廣告，宣傳 12 月 19 日投票的立法會選舉，廣告以「為港為己投一票」為題，列明投票時間為上午 8 時半至晚上 10 時半。政府發言人表示，當局在 12 月 3 日總共在 16 份本地中英文報章刊登頭版或內頁廣告，總開支為 340 萬元，至於會否再刊登報章廣告，則視乎情況考慮。翻查當局今年向立法會提交的資料顯示，當局預計為今次選舉投放 4700 萬元作為宣傳的費用。這次破天荒的安排邊境票站，在落馬洲支綫、羅湖及香園圍邊境管制站安排居住在內地的港人投票，選管會並指出，三個邊境管制站投票站的點票情況將由香港電台拍攝，於港台電視 32 台直播，並會向本地電視台提供現場訊號，以確保公平公正。



美國《華爾街日報》在立法會 12 月 19 日選舉後發表評論文章，形容港府舉辦了一場「沒有人願參與投票的選舉」，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曾國衛其後去信反駁，指該文章是「無事實根據的評論」。他批評文中形容立法會選舉「民主派候選人被排除不能參選。」是錯誤的說法，指民主陣營中不少人可以參選，包括黃成智、譚香文和馮檢基，而新思維狄志遠更勝出當選，並重申候選人能否參選不是由共產黨批准。《華爾街日報》又指三成投票率是香港自回歸以來最低的數字。就此，曾國衛反指，地方直選的選民投票率為百分之三十，代表有超過一百三十五萬登記選民投票，與今年紐約市選舉（約 23%）以及法國地方選舉（約 33%）的投票率相若。曾國衛又強調，中央早前發表的《「一國兩制」下香港的民主發展》白皮書更披露了一些海外媒體和政客的虛偽，特別是英國政府在殖民統治香港期間一直拒絕給予港人民主。因「揭露有關陰謀當然會引起這些國家不快，這點我們是可以理解的。」

- 通訊局就《頭條新聞》法庭裁決提出上訴
- 鳳凰衛視香港台明年初正式改版

通訊事務管理局去年五月裁定香港電台《頭條新聞》一集侮辱警方等投訴成立，港台節目製作人員工會聯同記協對此提出司法覆核，高等法院上月裁定部分覆核得直。通訊局十二月下旬就法庭裁決提出上訴，提交的上訴文件提到，通訊局有考慮到港台曾邀請警方出席節目，並基於此，去年二月裁定部分對《頭條新聞》的投訴不成立，又指出原審法官錯誤理解《電視節目守則》第 9 章，只引用「持牌人必須盡一切合理努力」確保節目資料準確，忽略了通訊局裁定其違規前毋須證明有關資料屬錯誤，如要由通訊局證明節目資料有誤，是不公平、不可行，因只有持牌人才能夠取得製作相關電視節目資料。記協表示，收到通訊局法律代表的文件，確認局方已入稟，提出上訴，而記協及有關團體稍後亦會入稟，就高院裁決提出上訴。

香港電台十二月初宣布，即時暫停多個節目的 Facebook、Instagram 和 Twitter 社交媒體專頁，受影響的包括《頭條新聞》、《鏗鏘集》、《視點 31》、《早晨·早晨》、《The Pulse》、《議事論事》、《想點》、《香港故事—修復時刻》、《窮富翁大作戰 2》、《窮富翁大作戰 3》、《手語隨想曲》及《漫遊百科》。港台發言人回應稱，不時檢視節目於社交媒體上的宣傳及推廣策略，意味被刪去的節目將不能再重溫。部分非新聞類節目，如《醫生與你》等社交平台專頁則可繼續營運。

鳳凰衛視香港台明年 1 月 1 日正式改版，以全新面貌出現。前資深主播林燕玲正式加盟，將主持香港台晚七點黃金時段的《全球新聞報道》節目。林燕玲是前 TVB 主播，曾經加入渣打銀行從事窩輪銷售，以及擔任麗新集團傳訊事務副總裁。改版後的鳳凰香港台，將以《香港晨報》、《午間快線》、《全球新聞報道》早中晚三檔日播各一小時新聞為主幹，以粵語向本港受眾提供新聞。另外，名主持人鄭丹瑞也將加盟，主理養生節目《旦求健康》。鳳衛是次改版涉及資訊台、中文台和鳳凰網。資訊台強化新聞直播；中文台在保持人文特色外，會加強深度報道；鳳凰網則進一步提升網台聯動。



遠東發展主席邱達昌持有的有線寬頻大股東永升（亞洲）全數股權，上月轉讓予周大福企業董事鄭家純，由有線主席調任為副主席，他表示，傳媒行業要辛苦經營，有線兩年半以來，現金流已經「打平」，他個人將會全面退出有線日常營運，但不排除作少量投資支持朋友。

- 黎智英與六高層加控煽動刊物罪
- 高院頒令清盤壹傳媒續停牌

六月停刊的《蘋果日報》涉嫌於過去年多，刊登約三十篇文章危害國家安全，壹傳媒創辦人黎智英、六名前高層連同三家相關公司，分三案同被控一項串謀勾結外國或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罪。黎智英涉嫌去年在 Twitter 發文、接受多家海外媒體訪問、請求外國制裁等，另被控串謀勾結外國或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及串謀妨礙司法公正兩罪。三宗案件月底於西九龍裁判法院進行提訊，律政司署理助理刑事檢控專員張卓勤加控各被告「串謀刊印、發布、出售、分發、展示或複製煽動刊物」罪，《國安法》指定法官、署理總裁判官羅德泉應控方申請，將三宗案件延至明年 2 月 24 日再次作提訊日，進行交付程序，期間全部被告繼續還押看管。羅官另押後三家涉案公司案件至明年 2 月 10 日再訊。

財政司長陳茂波早前引用《公司條例》第 879（1）條賦予的權力，向法庭提交呈請將壹傳媒清盤，高等法院十二月中開庭聆訊。代表律政司長的高級政府律師林卓麟在庭上表示，清盤呈請所需的文件已齊備，向法庭申請頒令將壹傳媒清盤。聆案官黃健棠在無人反對下，下令壹傳媒即時清盤。此事亦引發台灣民間團體擔憂，是次壹傳媒清盤，恐使台灣《蘋果日報》員工個人資料、新聞資料庫等遭不當利用，致台籍員工及相關人士可能面臨追訴風險。律政司代表其後在庭外表示，已完成壹傳媒在港的清盤程序，至於台灣《蘋果日報》的業務去向，要視乎壹傳媒的公司架構，並由法庭委任的兩名臨時清盤人全權處理。

梁麗娟
傳媒評論員

31.12.2021